

临沧市林业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由临沧市林业局编制了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布方式为市政府门户网站市林业局信息公开专栏(<http://www.lincang.gov.cn/lcsrmzf/18402/index.html>) 公示。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市林业局政务公开受理机构联系,地址:临沧市临翔区世纪路 585 号市林业局办公室,电话:0883-2161511,电子邮箱:lclyj22241@163.com。

一、概述

临沧市林业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于 2008 年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主抓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组织、指导、协调和督办,并对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的技术维护、信息发布工作和网络查询处理,以及“96128”咨询的受理,其它各科室提供信息公开的需求和内容,共同配合

做好市林业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临沧市林业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从文件的制定出台严把关口，明确规定各业务科室出台的政策、规定、报告、通知等文电，除涉密文件外，一律公开。与人民群众密切相关的林政法规、项目审核报批、林业专业技术评定等需要向社会公开的内容都做到了在合适的媒介上及时公开，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

坚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按照省、市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相关文件要求，遵循“先审查后公开，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即确保国家秘密安全，又便利信息资源合理利用”的原则，对市林业局涉及的政府信息进行主动公开，局办公室是政府信息公开和保密工作的负责部门，各业务科室审查各自需要公开的政策、规定、报告、通知等文电，杜绝了泄密事件的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范围。市林业局政府信息公开主要包括最新林业工作动态、林业政策法规、林业项目审核报批程序、主动公开的政务文件等。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及数量。2018年全年共发布政府信息1091条（次），其中，国家、省、市级报刊类纸媒发表文章（信息）487条（次），各级电视、电台播发新闻（信息）178条（次），国家林业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省林

业厅（省林业和草原局）、市林业局网站发布信息 426 条（次）。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市林业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包括网站公开（<http://www.lincang.gov.cn/lcsrcmzf/18402/index.html>），以及通过电视、广播、报刊、杂志等其它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市林业局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设在局办公室。本着“应公开尽公开”“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凡是符合公开的信息基本上都能通过适当方式予以公开，2018 年向社会公布受理依申请公开的电子邮件、传真、信函和现场受理点等均没有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收费或减免的情况。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 年市林业局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事件。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8 年，市林业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公众的需求方面还存在一些差距。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 and 不足，我们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改进：

（一）以服务大众为导向，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继续重点推进与林业发展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进一步及时、规范做好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

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的结合。

(二)以《条例》落实为抓手,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大宣传和推介力度,进一步完善政府发布体系,向社会公众公开关注度高、公益性强、涉及面广的重要决策等政府信息;进一步加强内设科室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政府信息服务渠道,扩大公开内容和范围。

(三)以服务林农为目的,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加强新闻宣传,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主题活动,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注重横向联系、纵向指导的沟通协调机制,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

(一)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无。

(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临沧市林业局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158
其中: 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58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0
1.当面申请数	件	
2.传真申请数	件	
3.网络申请数	件	
4.信函申请数	件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0
1.按时办结数	件	
2.延期办结数	件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统 计 指 标	单 位	统 计 数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涉及商业秘密	件	
涉及个人隐私	件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三）其他情形数	件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三）其他情形数	件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县、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工作的具体机构、主要负责人姓名及职务		
市直部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工作的具体单位、主要负责人姓名及职务	局办公室	尹国伟 负责人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兼职人员数	人	2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5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62

单位负责人：刘绍军

审核人：普朝柱

填报人：赵振宇

联系电话：0883-2161511

填报日期：2019年1月15日